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19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金字星先生通知，获悉其本人将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解除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第一大股东	解除质押 股数（万 股）	质押 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 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 占其所持股份 比例
金字星	否	1,555	2016-07-04	2019-06-1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76%
		2,090	2016-07-19	2019-06-1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21%
		2,209	2017-09-26	2019-06-1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65%
合 计		5,854	——	——	——	70.62%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金字星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82,897,8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7%。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股份数为18,827,000股（公司于2016年10月28日实施了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的201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转增后，金字星先生2016年7月4日和7月19日原质押股份数量合计880万股变为2640万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2.71%，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27%。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3、华泰证券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购回交易。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9日